



证券代码：300062

证券简称：中能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9

债券代码：123234

债券简称：中能转债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可转债转股权益比例被动 稀释的提示性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使公司总股本增加，致使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权益比例被动稀释，不涉及持股数量发生变化。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507号）同意注册，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4,0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0元，债券期限为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上述可转债于2023年12月29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中文简称“中能转债”，债券代码“123234”。

“中能转债”自2024年6月17日开始转股，截至2025年11月25日，因



“中能转债”累计转股 28,482,739 股，公司总股本由 557,577,326 股增加至 586,060,065 股，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添旭先生、CHEN MANHONG 女士、吴昊先生、WU HUAJUN 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的情况下，合计权益比例从 41.53%被动稀释至 39.5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CHEN MANHONG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添旭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吴昊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WU HUAJUN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4 年 6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		
股票简称	中能电气	股票代码	300062
变动类型	增加 ☐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减持股数（股）	增持/减持比例（%）
CHEN MANHONG（A 股）	0	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82%
陈添旭（A 股）	0	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79%
吴昊（A 股）	0	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37%
WU HUAJUN（A 股）	0	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0.03%
合 计	0	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2.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间接方式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执行法院裁定☐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继承☐ 赠与☐ 表决权让渡☐	



	其他 ☒ (可转债转股被动稀释)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231,580,220	41.53%	231,580,220	39.51%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60,878,600	10.92%	60,878,600	10.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170,701,620	30.61%	170,701,620	29.13%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 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 (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不适用)				
8. 备查文件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注: 上述比例数值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不符的情况, 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事项

1、本次权益变动为被动稀释，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中能转债”目前处于转股期，可转债持有人是否选择转股及具体转股时间、数量存在不确定性，若后期发生相关权益比例变动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26 日